

沈阳慕马大案

透视与剖析

权威披露真相
时刻敲响警钟



慕绥新：由“政绩市长”到腐败巨蠹



马向东：一个“腐败联盟”的瓦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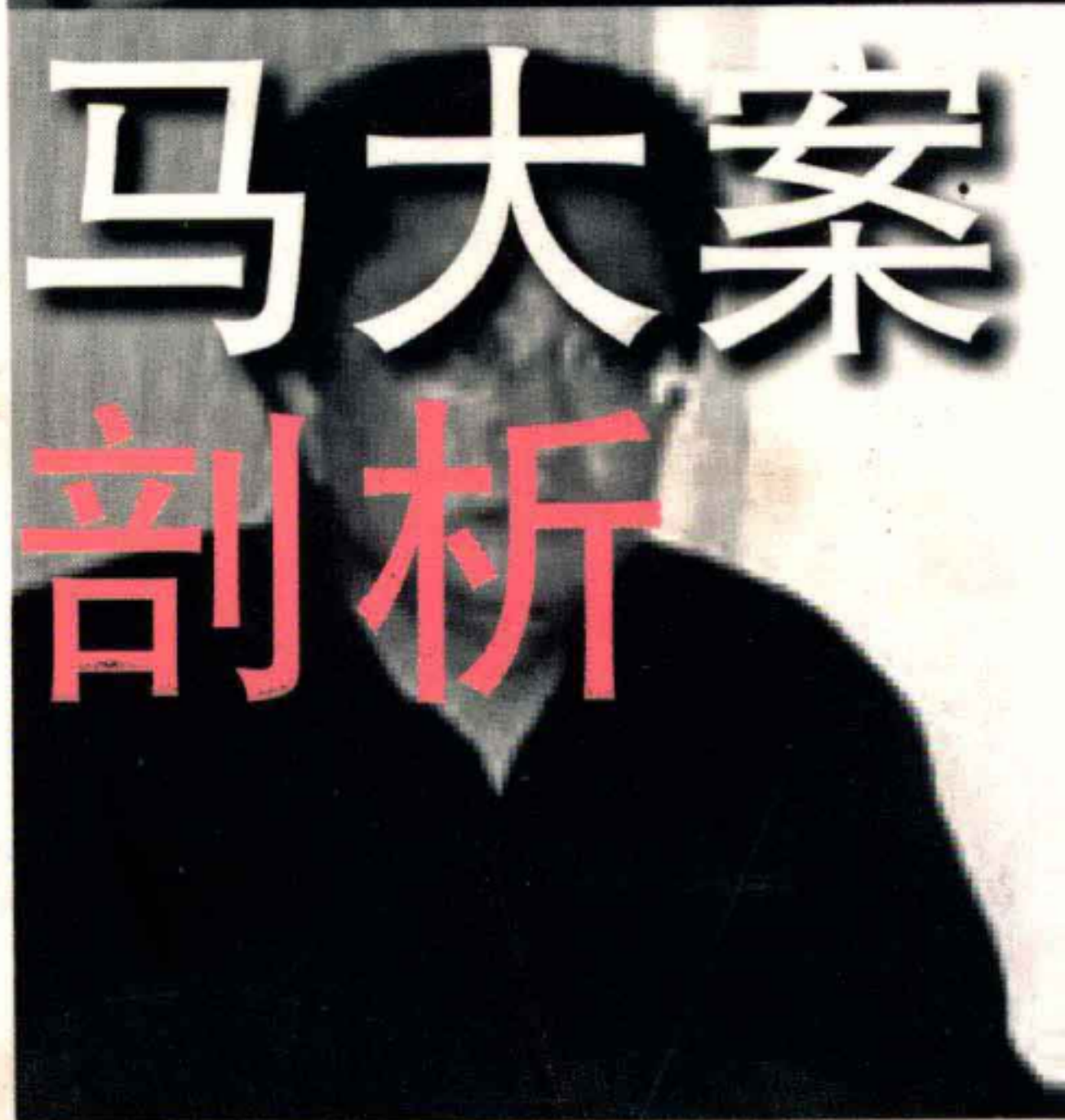
贾永祥：中法院长走向地狱之门

梁福全：倾斜的天平

刘涌：“黑帮帮主”覆灭记

党员特刊 增刊

沈阳慕马大案 透视与剖析



辽宁省期刊增刊准印证(2001)字第55号

国内统一刊号: CN21-1245/D 定价: 12.00元

出版说明

应广大读者迫切要求，我社推出世人极为关注的增刊《沈阳慕马大案透视与剖析》。

该书以记者独特的视角，犀利的笔触，披露了慕绥新、马向东等人违纪违法案件的始末；反映了整个案情的曲折情节和当事人在金钱、权利、女色面前丧失共产党人的理想信念，思想蜕变的心路历程；深刻剖析了这起辽宁省解放以来前所未有的，在全国也是十分罕见的腐败大案产生的原因和教训。

党员特刊 增刊

主办单位：中共辽宁省委
编辑：党员特刊杂志社
出版：辽宁党刊集团
广告经营许可证：辽 00—0241
发行范围：国内
印刷：丹东印刷厂

辽宁党刊集团

总经理、总编辑 钱国良
副总编辑 高东旭
副总编辑 邹德安
副总编辑 李 辉
副总经理 燕鹏远
副总编辑 艾广明

党员特刊杂志社

主 编 陈 力
副主编 范东雷
美术编辑 王慧君
执行编辑 刘东来
编 辑 朱宏伟
吴晓谦
孙立强
李铁生

目 录

重拳出击查办大案 旗帜鲜明反腐倡廉

——中共辽宁省委副书记、省纪委书记王唯众就

慕马案件有关问题答记者问 4

沈阳慕马大案首批涉案人员名单 10

慕绥新：由“政绩市长”到腐败巨蠹 12

2001年3月21日，正在沈阳陆军总院住院养病的慕绥新，被“请”到了坐落于沈阳桃仙国际机场东南的紫薇仙庄宾馆。中央纪委领导和省委领导向慕绥新宣布，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决定对其正式立案，并采取“两规”措施。此时，在沈阳政坛上曾经盛气凌人、不可一世的慕绥新，头发灰白，面无血色，手足无措地喃喃自语：“我拥护中央的决定，接受组织的审查……”

马向东：一个“腐败联盟”的瓦解 41

身在狱中的马向东，自以为他的关系网能够再一次帮助他逢凶化吉，渡过难关，幻想着出去后如何感谢他的“哥们儿”。他在2000年9月6日的日记中写道：“我的追求所在——积累健康、智慧、精力，重获自由后，报恩、惩恶、扬善。”然而，这一次，他错误地估计了形势……

贾永祥：中法院长走向地狱之门 75

随着滚滚而来的商品经济大潮的冲击，长期面对五光十色的生活，贾永祥原来一颗平静的心，变得无法平静了。他亲眼目睹了香港那些老板奢侈豪华的生活，他又经常接触国内一些财大气粗的私营企业主，觉得人家生活得滋润、气派！他暗自思忖：“自己 50 多岁了，职务也就这样了，应该好好享受人生了。”“享受人生”这一念头是怎样毁掉了他的后半生？

梁福全：倾斜的天平 108

古往今来，许多过早陨落的政治新星，有的是贪钱财，有的是争权势，有的是好女色。梁福全过早地陨落，那么，他贪的、争的、好的又是什么呢？

沈阳“中法报告”未获通过的前前后后130

21 世纪的第一个春天，辽沈大地爆响了振聋发聩的春雷。在 2001 年 2 月 14 日举行的沈阳市第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上，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未获通过。消息一经传出，人们不禁产生疑问：为什么庄严的法院失去了人民的信任？正义最终又是怎样战胜邪恶的？

刘涌：“黑帮帮主”覆灭记140

刘涌以“嘉阳”集团为依托，纠集网罗社会上一些劣迹斑斑凶狠残忍之徒作为打手。他们私藏枪支弹药和管制刀具，人员固定，组织严密。他们伤害无辜，称霸一方，巧取豪夺，暴敛钱财，贿赂政府官员，最终称霸黑白两道，左右“一府两院”。一个带有黑社会性质的犯罪集团是怎样称霸沈阳一方，成为沈城毒瘤的？

重拳出击查办大案 旗帜鲜明反腐倡廉

——中共辽宁省委副书记、省纪委书记王唯众
就慕马案件有关问题答记者问

辽宁、江苏的审判机关于 2001 年 10 月 10 日对慕绥新、马向东等人贪污受贿案分别做出一审判决。记者就查处沈阳市原市长慕绥新、原常务副市长马向东等人重大案件的有关问题，采访了中共辽宁省委副书记、省纪委书记、“10·18”专案组负责人王唯众。

问：慕绥新、马向东等人的案件已经公开宣判了，请您谈一下整个案件查处的情况。

答：从 1999 年 7 月开始，在党中央的高度重视和中央纪委及省委的直接领导下，经过执纪执法机关历时两年多的艰辛努力，严肃查处了慕绥新、马向东等人的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现在已经对部分人员进行了公开宣判和作出了党纪政纪处分。到目前为止，已对 122 名重要涉案人员采取了“两规”、“两指”措施，其中 62 人被移送司法机关。第一批 9 人已在辽宁宣判，7 人在江苏宣判。第二批沈阳市客运集团公司原总经理夏任凡和慕绥新前妻贾桂娥等 7 人也已开庭审理。现已收缴和扣押

赃款、非法所得两亿多元(其中,江苏收缴和扣押 8000 万元),另外还有大量贵重物品的价值有待鉴定。

问:在查处这起重大案件中,省委都做了哪些工作?

答:从查处这起案件的一开始,就受到中央纪委的高度重视。中央纪委副书记刘丽英担任“10·18”专案领导小组组长,最高法院副院长刘家琛、最高检察院副检察长赵登举、辽宁省委副书记孙春兰、江苏省委副书记、省纪委书记曹克明和我为领导小组成员。刘丽英不但三次来辽宁直接坐镇指挥,还选派精兵强将到辽宁办案。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也派人参加办案。

在整个查处过程中,省委、省纪委始终是态度坚决、旗帜鲜明,并配合中央纪委做了大量深入细致的工作。1999 年 7 月 2 日,中央纪委专案组就查处马向东的问题向省委作了汇报,省委书记闻世震当即表示,坚决拥护和支持中央纪委的决定,并要求省纪委和沈阳市纪委要全力配合专案组的工作。根据省委主要领导的指示,省纪委迅速行动,同中央纪委专案组在当天晚上就对马向东、宁先杰、李经芳进行了“双规”。事后发现,马向东等人第二天就准备飞往深圳与港商订立攻守同盟,销毁证据。由于及时采取“双规”措施,打乱了他们的计划,从而为日后查处这起重大违法犯罪案件赢得了宝贵的时机。2000 年 1 月 23 日,接到中央纪委关于坚决制止慕绥新前妻贾桂娥出国的指示后,省委主要领导立即委派省纪委领导连夜赶到慕绥新家里,对贾桂娥进行了长达 6 个小时的政策教育,终于在凌晨 2 时收缴了贾桂娥准备去美国的护照、签证和机票等。现在回过头来看,当时的这一果断措施,为防止贾转移资产、出走不归以及为日后有效突破慕绥新的案件都奠定了坚实的基

基础。同时，为了有利于案件的查处，于2000年12月，经省委研究，并报请中央批准，免去了慕绥新的沈阳市市长职务。在此之前，省委责成省纪委配合中央纪委专案组对反映慕绥新的有关问题，开展了大量的外围初核工作。在整个案件的调查中，省委领导一直十分重视，多次听取案情的汇报，并多次召开省委常委会议传达中央纪委的部署，研究确定查处的工作方案，同时多次强调，对这起重大案件，必须“旗帜要鲜明，态度要坚决，措施要得力，政策要明确，工作要扎实”。

按照中央纪委和省委的要求，省纪委不仅由主要领导参与“10·18”专案组的组织领导工作，同时还抽调了纪检、检察、审计、公安、武警等部门300多名精兵强将参与了办案工作，省委、省政府在办案的物力和财力上也给予了全力的保证和支持，为整个办案工作积极创造一切有利的条件。总的看，在这起案件查办过程中，省委、省纪委的确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尉健行同志在2000年12月8日听取“10·18”专案组汇报时，在2001年3月全国人代会参加辽宁代表团讨论时，以及在前不久中央召开的六中全会期间，先后多次肯定辽宁省委在慕绥新、马向东案件的查处上，旗帜是鲜明的，态度是坚决的，工作是主动得力的。

问：马向东等人的案件发生在沈阳，为什么要到江苏去审判？

答：对这个问题，在我省一些干部群众中也提出过疑问。具体情况是：中央纪委专案组在查处马向东私分、挪用公款的过程中，发现马向东的妻子章亚非在背地大肆活动，严重干扰办案。鉴于此，中央纪委指示辽宁省纪委对章亚非严重干扰办案的问题立案审查。2000年10月24日，省纪委对章亚非果断

采取“双规”措施，查获了章亚非严重干扰办案的确凿证据，并及时上报中央纪委。事实证明，章亚非用金钱铺路，利用自己的“关系网”四处活动，打探情报，策划翻案，造谣诬陷。为了切断马向东、章亚非与“关系网”的联系，粉碎他们对抗查处、企图翻案的梦想，中央纪委协调司法机关决定，对马向东、章亚非实行异地管辖。中央纪委的这一决定，是根据辽宁省查获和提供的章亚非内外勾结、干扰办案、妄图翻案的确凿证据而做出的。所以实行异地管辖，这完全是办案的需要，事实证明，这一决策是非常正确的。同时，在马向东异地管辖期间，省委责成省纪委配合江苏省做了大量工作，先后抽调几十人协助江苏进行调查取证，尉健行同志在听取辽宁、江苏两省的工作汇报时，充分肯定了辽宁省委的工作。

问：辽宁省委是怎样总结这起案件的教训，并对党员干部开展教育的？

答：慕马案件虽然发生在沈阳，但是，省委负有重要领导责任，有深刻的教训需要总结和吸取。在今年年初，省委就成立了以闻世震为组长，纪委、组织部、宣传部、办公厅等部门负责人参加的案件调研剖析小组，并抽调8名具体工作人员。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经过广泛征求意见，形成了案件剖析报告，深刻总结了省委在坚持“两手抓”、坚持从严治党方针、干部的选拔任用、对干部的监督教育等方面的深刻教训。在此基础上，省委以整风精神专门召开了常委民主生活会，并在统一思想的基础上，于今年7月中旬召开了省委全委扩大会议，全面总结了慕绥新、马向东案件的教训，并针对我省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实际，做出了《以“三个代表”为指导，坚持从严治党方针，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决定》。

与此同时，省委利用这一付出昂贵代价铸成的反面典型，在全省广泛深入开展了警示教育活动。省委先后举办了4期6000多名县处级以上主要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培训班，省委主要领导亲自作警示教育报告。为了使警示教育不断深化，使广大党员干部从思想上进行一次深刻的理性思考，从今年6月中旬到9月中旬，省委决定，在全省广大党员干部中进行一次以江总书记提出的“每一个领导干部都应好好想一想，参加革命是为什么，现在当干部应该做什么，将来身后应该留点什么”为主题的“三个想一想”党性党风党纪教育活动。

问：有人担心查办慕绥新、马向东等人的案件，涉及这么多领导干部，会不会影响沈阳市的改革、发展和稳定，你怎么看待这一问题？

答：查处这样一起重大案件，肯定在社会上要引起震动，关键是如何把握，如何进行教育和引导，那种把反腐败与发展经济对立起来的观点是错误的。大量事实证明，只要我们认真贯彻党中央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方针和工作部署，注意掌握政策，把握大局，反腐败、查案件就决不会影响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稳定，相反只能促进经济的发展。可以试想一下，如果这些“蛀虫”不及时清除，任其为所欲为，我们的经济建设将是什么结局？沈阳市去年全年土地出让金仅7000万，今年上半年就收回2.3个亿，上半年沈阳市地方财政收入同比增长45.7%，之所以会如此，其中很重要的一条，就是该收的都收上来了，跑冒滴漏的少了。从全省来看，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8.8%，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按可比口径增长18.8%。这些充分证明，党中央和中央纪委关于查处慕绥新、马向东等人的决策是完全正确的，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是推进两个

文明建设的强大动力。

问：通过吸取慕绥新、马向东案件的教训，省委在今后开展反腐倡廉方面还有哪些打算？

答：省委深知，目前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任务十分繁重，工作不能有丝毫放松。当前，必须认真学习贯彻江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中央六中全会精神，按照“三个代表”要求，坚持从严治党方针，坚持“八个坚持、八个反对”，进一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深入开展。首先，要认真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坚持和完善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切实做到“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努力形成党政齐抓共管的局面。其次，要认真抓好反腐败三项任务的落实，进一步加大案件查处的力度，落实好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从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入手，努力搞好纠正不正之风的工作。再次，从改革体制、机制和制度入手，强化治本和源头防范工作，要围绕“用好权、管好钱、选好人”这三个方面和容易产生腐败的关键部位和薄弱环节，加大行政审批制度、财政管理制度、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力度，努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实际成果取信于民。

沈阳慕马大案

首批涉案人员名单

犯罪人	原 职 务	罪 名	一审判决结果
慕绥新	沈阳市委副书记、市长	受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	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马向东	沈阳市常委、常务副市长	贪污罪、受贿罪、挪用公款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	死刑
贾永祥	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受贿罪、贪污罪、挪用公款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	无期徒刑
刘 实	沈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故意泄露国家机密罪、贪污罪、受贿罪	有期徒刑 20 年
焦玫瑰	沈阳市政协副主席、市法院副院长	受贿罪、贪污罪	有期徒刑 13 年零 6 个月
宁先杰	沈阳市建委主任	贪污罪、受贿罪	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李经芳	沈阳市财政局局长	贪污罪、受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	有期徒刑 20 年
梁福全	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受贿罪、贪污罪、行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	无期徒刑
泰 明	沈阳市政府副秘书长	受贿罪、行贿罪	有期徒刑 13 年零 6 个月
迟若岩	沈阳市政府副秘书长	贪污罪、受贿罪、行贿罪	无期徒刑
周 伟	沈阳市烟草专卖局局长	受贿罪、贪污罪、行贿罪、非法经营罪	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郭久嗣	沈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长	受贿罪、公司人员受贿罪、挪用公款罪	死刑
赵士春	沈阳市国税局局长	受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	有期徒刑 15 年零 6 个月
马 声	沈阳市财政局办公室主任	贪污罪、受贿罪	有期徒刑 14 年零 6 个月
田英杰	沈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	贪污罪、单位受贿罪	有期徒刑 14 年
刘宝印	辽宁高明集团董事长	行贿罪、偷税罪	有期徒刑 4 年

慕绥新 档案

姓名:慕绥新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43年10月7日

工作简历:

1985年3月—1987年2月,任海城市市长;

1987年2月—1988年2月,任鞍山市市长助理;

1988年2月—1989年5月,任辽宁省体改委副主任、党组成员;

1989年5月—1990年7月,任辽宁省劳动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

1990年7月—1993年1月,任辽宁省劳动局局长、党组副书记;

1993年1月—1994年12月,任辽宁省建设厅厅长、党组书记;

1994年12月—1996年5月,任省长助理、省政府党组成员,同时,兼任省建设厅厅长、党组书记;

1996年5月—1996年12月,任辽宁省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同时兼任省委政法委副书记;

1996年12月,调沈阳市任市委副书记、市长;

2000年12月,被免去沈阳市委副书记、市长职务。

罪名:受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

主要罪行:大肆收受贿赂,为他人谋取利益。于1993年4月至2000年12月,受贿价值人民币661.4万余元的财物,并有人民币269.5万余元巨额财产来源不明。

党纪政纪处分:开除党籍、开除公职。

一审判决:依法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慕绥新：

由“政绩市长”到腐败巨蠹

在党中央和中央纪委的领导下，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辽宁省委及有关省市纪检监察机关、司法机关的支持配合和共同努力下，沈阳市原市长慕绥新、原常务副市长马向东等人严重违纪违法案件的查办工作，已经基本结束。在这场正义与邪恶的较量中，一批形形色色的腐败分子终于现出原形。“多行不义必自毙”，法律是公正的，等待他们的是正义的惩罚。特别是沈阳市原市长慕绥新利用职权，大肆敛财，明目张胆地顶风违纪，其受贿数额之大，时间之集中，涉及人数之多，情节之恶劣，后果之严重，实属罕见。

■ 天网恢恢 疏而不漏

2001年3月21日，正在沈阳陆军总院住院养病的慕绥新，被“请”到了坐落于沈阳桃仙国际机场东南的紫薇仙庄宾馆。中央纪委领导和省委领导向慕绥新宣布，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决定对其正式立案，并采取“两规”措施。此时，在沈阳政坛上曾经盛气凌人、不可一世的慕绥新，头发灰白，面无血色，手足无措地喃喃自语：“我拥护中央的决定，接受组织的审查……”此时此刻的慕绥新与2000年11月当着中央纪委领导的面，信誓旦旦地表明

自己没有腐败问题，在查处案件上是“有功之臣”，并向中央纪委要个“说法”的慕绥新，判若两人。

在对慕绥新正式立案调查并采取“两规”措施前，中央纪委“10·18”专案组在调查马向东的妻子章亚非严重干扰办案和带有黑社会性质的犯罪团伙头目刘涌等严重违法犯罪案件涉及的领导干部问题时，慕绥新的一些违纪违法问题已逐渐显现出来。为了防止“打草惊蛇”，专案组以调查刘涌案件为掩护，初步查明了慕绥新受贿100余万元和100万公司法人股等严重违法违纪问题。

2001年2月初，专案组对慕绥新的妻子平晓芳等与慕绥新案件有直接关系的主要当事人采取“两规”措施，进一步获取了慕绥新大量违法犯罪的证据。对此，慕绥新虽然心知肚明，但仍然心存侥幸，采取以攻为守的策略，不仅信誓旦旦地反复声明“自己是清白的”，而且给中央纪委领导写信，声称他是反腐败的“功臣”，由于反腐败得罪了一些人，因而遭人诬告陷害，并要求中央纪委尽快给他一个说法。

2001年3月2日，根据“10·18”专案组初步查实慕绥新的违法犯罪事实，中央纪委会常委会讨论决定对慕绥新正式立案调查并采取“两规”措施。3月6日，中共中央正式批准中央纪委的决定。全国人大会议和政协会议结束后，3月20日，中央纪委领导来到辽宁，向辽宁省委主要领导



慕绥新被押上警车

通报了中央的决定。3月21日,开始对慕绥新采取“两规”措施。

从3月21日对慕绥新立案并采取“两规”措施,到8月15日检察院对其提起公诉,经过“10·18”专案组上百名同志近五个月夜以继日的深入调查,逐一突破了慕绥新与其妻子平晓芳等人订立的攻守同盟,并查明在案发前转移出的大量赃款赃物。其中,仅在大连市某银行保险箱内存放的美元就有数十万元。为了“保险”,慕绥新借用他人身份证办理保险箱的使用权,又由另一个人出面办理了开启保险箱的钥匙;要开启保险箱仅有钥匙不行,还必须有慕绥新的妻子平晓芳的指纹。慕绥新万万没有想到,如此严密的“保险”措施,却顷刻间土崩瓦解。

在查办慕绥新案件的关键时刻,专案组采取政策攻心,经过反复深入地对平晓芳做思想政治工作,平晓芳终于交代了慕绥新陆续交给她并已转移的巨额钱物。根据专案组的安排,平晓芳含泪给慕绥新写了一封情深意切的信,告诉慕绥新走坦白从宽的道路,她一定会等慕绥新出来,过几年恩恩爱爱的平民生活。慕绥新收到平晓芳滴满泪痕的信后,彻夜难眠,反反复复看了18遍,他既为平晓芳的言真意切所感动,又为自己过去的行为而悔恨,同时也深知大势已去,只能走坦白从宽的道路。

在专案组掌握的大量铁证面前,慕绥新不得不低头认罪,不仅坦白交了自己的罪行,而且用颤抖的手写下了《我的罪行与反思》一文作为忏悔:“我心服口服,全部认账,我诚恳地向党和人民低头认罪,并愿意接受党纪国法的惩处……”

■ 恶行累累 罪不容诛

慕绥新自1993年4月以来,特别是1996年12月担任沈阳市市长以后直到2000年12月,利用职务之便,在干部选拔调

动、大额资金使用、银行贷款、项目审批、城建减免税费等方面，为请托人谋取利益，受贿价值人民币 661.4 万余元的财物。还有 269.5 万余元的款物，慕绥新不能说明合法来源。慕绥新严重违法犯罪，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的特点。

经济上极度贪婪，胆大妄为

慕绥新无视党纪国法，利用手中的权力，大肆收受贿赂，疯狂聚敛钱财。现已查实：慕绥新前妻贾桂娥的家庭财产超过 1000 万元；慕绥新与现妻平晓芳的家庭财产也逾千万元；慕绥新的女儿慕洋，将巨额财产转移到国外后，被冻结和扣押的家庭财产达 2000 余万元。

慕绥新捞钱的手段之一是直接插手微观经济活动，乱批条子。

慕绥新利用职权，先后 29 次违反审批程序，采取“飞签”、“飞批”的手段，在有关报告上签署个人意见（大到几千万元的贷款，小到原子印章的更换），为请托人提供优惠和便利，从中收受贿赂。



曾经霸气十足的慕绥新

慕绥新任辽宁省建设厅厅长期间，应海城市政府驻黑龙江省黑河办事处主任张某某的请托，利用职权，将其调入辽宁省建设厅下属的辽宁省建设国际贸易公司任总经理，并帮助张某某所在公司贷款。1994 年春节期间，慕绥新收受张某某所送人民币 3000 元，这是慕绥新第一次受贿。

鞍山某集团公司（民营企业）因严重盗窃国家用电，本应